

证券代码：834760

证券简称：华凯科技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 时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760	华凯科技	2020年5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两位见证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佛山市三水区中心工业区A区19号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0-033)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0-034)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0-033)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33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1）、《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2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33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33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(1) 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(2)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(3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(4)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章印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(5) 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为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有效减少人员聚集，阻断疫情传播，公司本次会议接受电话、邮件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0年05月15日 9:00-12:00,13:00-17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佛山市三水区中心工业区 A 区 19 号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蒋路华

地址：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中心科技工业园 A 区 19 号 2102 室

传真：0757-87381388-380

电话：0575-87681388-398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
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4日